馬太福音查經

***5:27*** *「你們聽見有話說：『不可姦淫。』****5:28*** *只是我告訴你們，凡看見婦女就動淫念的，這人心裡已經與她犯姦淫了。*

1. 耶穌告訴門徒，心裡有犯罪念頭，算不算有罪？

※耶穌舉十誡中第七誡為例，要門徒知曉，只在行為不犯罪是不夠的，必須把心裡犯罪的慾望除掉才行。若要行善也是要從心裡發出。***5:29*** *若是你的右眼叫你跌倒，就剜出來丟掉，寧可失去百體中的一體，不叫全身丟在地獄裡。*

1. 如果右眼叫我們跌倒，就該做什麼？為什麼？***5:30*** *若是右手叫你跌倒，就砍下來丟掉，寧可失去百體中的一體，不叫全身下入地獄。」*

1. 如果右手叫我們跌倒，就該做什麼？為什麼？

※耶穌要門徒在處理罪惡時，要果斷決絕，不可以心軟妥協。把犯罪的肢體解決掉的說法，是一種比喻，並不是要我們真的那樣去行，否則把身體裡外全都砍掉、挖掉還是不夠的。目的是強調權衡利弊得失後的決心。***5:31*** *「又有話說：『人若休妻，就當給她休書。』****5:32*** *只是我告訴你們，凡休妻的，若不是為淫亂的緣故，就是叫她作淫婦了；人若娶這被休的婦人，也是犯姦淫了。」*

1. 人若要休妻要給她什麼？

2. 休妻要有什麼條件才算正當？

※猶太人認為休妻是丈夫的權利（參《申》24:1-4），甚至有部分人甚至認為只要丈夫對妻子不滿就可以休她。但耶穌卻認為只有在妻子背叛丈夫時才可以休妻。耶穌的意思是，（丈夫，或任何人的）權力是用來保護不是傷害（妻子，或任何人），更不應該用來滿足私慾。***5:33*** *「你們又聽見有吩咐古人的話，說：『不可背誓，所起的誓總要向主謹守。』*

1. 起誓要向誰謹守？

***5:34*** *只是我告訴你們，甚麼誓都不可起。不可指著天起誓，因為天是　神的座位；****5:35*** *不可指著地起誓，因為地是他的腳凳；也不可指著耶路撒冷起誓，因為耶路撒冷是大君的京城；****5:36*** *又不可指著你的頭起誓，因為你不能使一根頭髮變黑變白了。*

1. 作為耶穌門徒，可以起誓嗎？

2. 耶穌說不可以指著哪些事物起誓？理由是什麼？***5:37*** *你們的話，是，就說是；不是，就說不是；若再多說，就是出於那惡者（或譯：就是從惡裡出來的）。」*

1. 耶穌的門徒，說話該如何？如多說，就是出於誰（什麼）？

※猶太人喜歡以起誓來取信於人，為了增加自己的誓言可信度，就會指著一些比自己更大的事物起誓，以解決紛爭（參《來》6:16）。耶穌不許門徒起誓，並非否定起誓的功能（取信於人），乃是要門徒平常就做個說話誠實的人（是，就說是；不是，就說不是），不需要到特別情況下才起誓發咒，要人相信自己所說的。